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10311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进科技”）《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前进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前进科技《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前进科技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前进科技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前进科技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10311 号

[此页无正文]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9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00 号）的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5,470,000 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13.99 元/股，发行股数 13,460,000.00 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8,305,4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21,188,286.1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117,113.89 元。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49281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自公司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含第 30 个自然日），获授权主承销商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发行人股票，且申报买入价格不得超过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前进科技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主承销商，未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本次发行的股票。前进科技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13.99 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 13,460,000 股的基础上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01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119,9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2,519,814.62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600,085.3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2463 号《验资报告》。基于此，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5,850,000 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7.70%。公司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216,425,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23,708,100.7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92,717,199.27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6,425,300.00
减：发行费用	23,708,100.73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92,717,199.27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4,810,606.47
减：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划转金额	170,000,000.00
加：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现金管理产品收益及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961,839.6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u>10,868,432.48</u>

注 1:为更好的管理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开立了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分别为宁波银行丽水缙云支行（账号：86031110000741040）、中信银行丽水缙云支行（账号：8110801012402973253）、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号：96310657）。

注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810,606.47 元，累计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及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961,839.68 元。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80,868,432.48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 10,868,432.48 元，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 170,000,000.00 元。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024 年 9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披露《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协议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四）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具体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	19810601049998888	9,598,878.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	19810601048899996	859,461.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	397483729194	410,092.62
合计		<u>10,868,432.48</u>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管理、监管的相关内容。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修订。

公司现行有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设置分级审批权限，制定了合理的决策程序。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1,679,245.25元，公司已于2024年3月18日完成置换。在此次置换事项审议中，公司未将以自筹资金支付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公开发行股份登记费1,269.81元列入置换金额内，公司后续将不再进行置换，由公司自筹资金负担此笔费用。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缙云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单位大额存单	8,000.00	2024年5月8日	2027年5月8日	固定收益	2.7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缙云支行	银行存款产品	单位大额存单	2,000.00	2024年5月8日	2024年8月15日	固定收益	2.7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中信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存款产品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40081 期	1,000.00	2024年5月11日	2027年5月11日	固定收益	2.5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财赢通系列中证1000 指数二元看涨 1 号	2,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8月15日	本金保障型 浮动收益	一级收益 2.47%/二级收益 2.0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财运通 214 号收益凭证	2,000.00	2024年8月16日	2024年11月18日	本金保障型 固定收益	1.8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财通证券财运通 218 号收益凭证	2,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5年3月31日	本金保障型 固定收益	1.7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1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有 1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所有现金管理产品均不存在质押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技改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壶镇镇锦绣路 18 号所在厂区。公司前述厂区始建于 2003 年,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 目前该厂区距离居民区较近。缙云县人民政府结合公司目前老厂区区位, 建议“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技改项目”实施地点由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壶镇镇锦绣路 18 号变更为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丽缙智能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苍山区块 01-M2-01-9 号地块。公司通过浙江省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竞得该地块使用权, 并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供“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技改项目”异地搬迁实施。因此, 该项目新增建筑工程费用 620 万元, 其总投资金额增加 620 万元, 由 5,182.59 万元增至 5,802.59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做调整, 增加金额由公司自筹解决。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增加投资总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增加投资总额事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207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 违规事项为公司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 未按规定开立专用结算账户并披露, 将募集资金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购买大额存单和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涉及金额合计 19,000 万元。同时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公司在收到《决定书》后, 高度重视决定书中指出的相关问题, 并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向浙江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并明确整改措施。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就上述同一事项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上市公司管理部发(2024)监管 064 号), 对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了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上市）



编制单位：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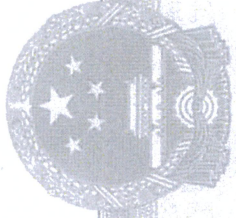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		19,271.7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1.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1.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扩能建设项目	否	10,271.72	703.40	703.40	6.85	2026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技改项目	否	4,500.00	579.10	579.10	12.87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00.00	198.56	198.56	4.41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19,271.72	1,481.06	1,481.06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1,679,245.25元，公司已于2024年3月18日完成置换。在此次置换事项审议中，公司未将以自筹资金支付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公开发行股份登记费1,269.81元列入置换金额内，公司后续将不再进行置换，由公司自筹资金负担此笔费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详见三、（四）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17,000万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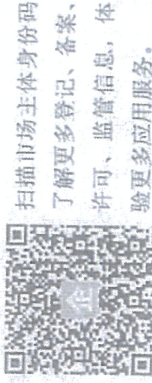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15-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服务；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4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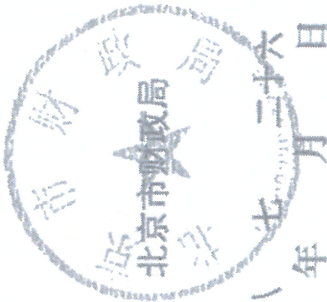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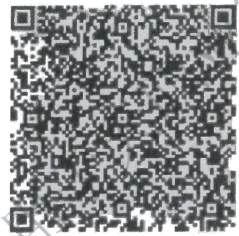
肖小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证书编号: 110101505092	注册时间: 2016-03-28
---------	--	--------------------	------------------





姓 名 肖小军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年4月1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26198104138414
Identity card No.



肖小军 110101505092

证书编号: 11010150509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6 年 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汪丹注册会计师证书

中国注册会计师 证书编号： 110101501788 注册时间： 2025-02-27



姓 名 汪丹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96年12月2日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会所
Working unit
证 号 码 34262319961202304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178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5 年 2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